

郭主任事工分享: 讓團契造就不同年紀的我們

我十三歲就開始參加團契。在我青少年時代，團契就是帶領我進入信仰的開端，是我成長的地方。在團契裡，我認識基督，明白罪的束縛、要悔改，讓神進入我的生命，改變我的生命。

我曾經也覺得：「我不需要團契」、「團契太無聊了」因為一個人累積幾十年的人生經驗，信仰經歷，在許多事情上也可以獨自處理，真的看似不需要團契。不錯，聽起來似乎很合理，因為如果團契只用於解決問題，團契的意義就變小了，的確人生也不是每天也有很多難題。如果是這樣想，「誰需要團契？」難道團契只屬於那些有問題的人？我想不是。

團契是為背景或年齡差不多的人而設的。希望藉著這些相同之處，大家一起學習活出基督肢體的樣式，去愛，也接受愛（有時，接受愛比去愛更難，因為感覺自己是軟弱的），大家勉勵分享，一起成長。活出「與喜樂的人要同樂；與哀哭的人要同哭。」（羅馬書 12:15）其實，沒有交心，如何體驗和享受基督肢體的美？我們踏前一步，放下圍牆，更能看清神為你所準備的美事。人生有弟兄姐妹能與你同笑同哭真是莫大的福氣，領受如此福氣也是神期望的。

我們的教會有 7 個團契：迦南團契、迦密團契、伉儷團契、休閒小聚、路加團契、列治文普通話團契、家庭查經，各都特色，各有可愛可敬之處，但全都滿載神的福和愛。2017 年，讓我們積極參與，全情投入，讓團契造就不同年紀的我們吧！

我們俊美的肢體，自然用不著裝飾；但神配搭這身子，把加倍的體面給那有缺欠的肢體，免得身上分門別類，總要肢體彼此相顧。（哥林多前書 12:24-25）